

傳好信息

耶和華用膏膏我...叫我傳好信息給謙卑的人(賽六一：1)

報好信息，是對人好的事，是人都該去作的；但卻不是人都能作，都肯作的。

主耶穌開始公開的事奉，進了拿撒勒的會堂。祂不是偶然去，而是“照祂平常的規矩”，每安息日去聚集禮拜。但那是多麼不同的一天。祂站起來要念聖經。當會堂的執事人員，把先知以賽亞書交給祂的時候，祂不是碰巧開到那裡，而是找到一處經文。這表示祂平常對聖經的熟悉，也表示祂特意用這段經文，宣告祂的事奉。可見這是劃時代的信息。

主耶和華的靈在我身上，因為耶和華用膏膏我，叫我傳好信心給謙卑的人，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，報告被擄的得釋放，被囚的出監牢，報告耶和華的恩年和我們神報仇的日子。(賽六一：1,2)

在路加福音第四章 18 及 19 節，和我們的舊約以賽亞書略有不同，是因為福音的作者，記載主耶穌的話，是依據當時通用的希臘文七十士譯本，和我們所見的譯文意義並無差別。主宣讀到“報告神悅納人的禧年”，就沒有再讀下去，那是說，祂把“我們神報仇的日子”延遲了。雖然那也是主工作的一部分，但不是在那時候。正如主耶穌所說的，天父“因為祂是人子，就賜給祂行審判的權柄”(約五：27)；但主又說，祂第一次來的時候，“並不是要審判世界，乃是要拯救世界；棄絕我，不領受我話的人，有審判他的，就是我所講的道，在末日要審判他。”(約一二：47,48)

主耶穌所宣告的，實在是好信息：神差祂的獨生愛子到世上來，為了人的罪，釘死在十字架上，捨命流血作為贖價，使凡信祂的人，

罪就得神赦免，而蒙神悅納；使被罪壓傷的人，得以醫治，被魔鬼任意擄去的，得以自由。歷代以來，還有比這更好的信息嗎？只是有一件事，好信息只有謙卑的人才可以接受。到末日主再來的時候，就是報仇的日子，要把仇敵撒但踐踏在腳下；驕傲不肯悔改，強項悖逆的人，就要受審判，被定罪，與敵擋神的那惡者撒但一同沉淪。

今天教會在天上，是要遵行主耶穌的使命，靠著聖靈的大能，傳揚這好消息。願世人趁著這拯救的時候，接受主耶穌的救恩，進入神的恩典中。